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4-040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信息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创业投资”）出具的《关于提议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的函》。藏格创业投资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份（A股），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藏格创业投资
- 提议时间：2024年7月26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原因及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远、稳定、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藏格创业投资提议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回购完毕后依法进行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 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的资金规模：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

亿元（含）。

5、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7、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2024 年 7 月 24 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未实施减持的公告》，在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4 年 7 月 23 日减持期间，控股股东藏格创业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

提议人藏格创业投资在提议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藏格创业投资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有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藏格创业投资承诺：将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尽快召开会议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对本次回购股份议案投同意票。

七、风险提示

1、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此次回购股份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提议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的函》；

2、西藏藏格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提议回购股份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7日